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閱微草堂筆記 第十卷 如是我聞四

長山轟松巖言，安邱張卯君先生家有書樓，為狐所據，每與人對語。媼婢僮僕，凡有隱匿，必對眾暴之。一家畏若神明，惕惕然不敢作過。斯亦能語之繩規，無形之監史矣。然奸黠者，或敬事之，則諱其所短，不肯質言。蓋聰明有餘，正直則不足也，斯狐之所以為狐歟！

滄州插花廟老尼董氏言，嘗夜半睡醒，聞佛殿磬聲鏗然，如有人禮拜者。次日告其徒，曰：「師耳鳴。」至夜復然，乃潛起躡足窺之。佛光青燄，依稀辨物，見擊磬者，乃其亡師；一少婦對佛長跪，喁喁絮祝，回面向內，不識為誰。細聽所祝，則為夫病求福也。恐怖失措，觸朱榻有聲。陰氣冥蒙，燈光驟暗。再明，則已無睹矣。先外祖雪峰張公曰：「此少婦已入黃壤，猶憂夫病，聞之使人增伉儷之情。」董尼有言，近一賣花老媼，夜經某氏墓，突見某夫人魂立樹下，以手招之。無路可避，因戰慄拜謁。某夫人曰：「吾夜夜在此，待一相識人寄信，望眼幾穿，今乃見爾。歸告我女我婿，一切陰謀，鬼神皆已全知，無更枉拋心力。吾在冥府，大受鞭笞，地下先亡，更人人唾罵，無地自容，惟日避此樹邊，苦雨淒風，酸辛萬狀，尚不知沉淪幾輩，得付轉輪。似聞須所奪小郎貲財，耗散都盡，始冀有生路也。又婿有密札數紙，病中置螺甸小篋中，囑其檢出毀滅，免得他日口實。」叮嚀再三，嗚咽而滅。媼潛告其女。女怒曰：「為小郎游說耶？」迨於篋中見前札，乃始悚然。後女家日漸消敗。親串中知其事者，皆合掌曰：「某夫人生路近矣。」

烏魯木齊提督巴公彥弼言，昔從征烏什時，夢至一處山麓，有六七行幄，而不見兵衛，有數人出入往來，亦多似文吏。試往窺視，遇故護軍統領某公（某名凡五字，公以滾舌音急呼之，今不能記。）握手相勞苦，問：「公久逝，今何事到此？」曰：「吾以平生拙直，得受冥官，今隨軍籍記戰沒者也。」見其几上諸冊，有黃色、紅色、紫色、黑色數種。問：「此以旗分耶？」微笑曰：「安有紫旗、黑旗？（雖舊有黑旗，以黑色夜中難辨，乃改為藍旗，此公蓋偶未知也。）此別甲乙之次第耳。」問：「次第安在？」曰：「赤心為國，奮不顧身者，登黃冊；恪遵軍令，寧死不撓者，登紅冊；隨眾驅馳，轉輾而殞者，登紫冊；倉皇奔潰，無路求生，蹂踐裂屍，追殲斷脰者，登黑冊。」問：「同時受命，血濺屍橫，豈能一一區分，毫無舛誤？」曰：「此惟冥官能辨矣。大抵人亡魂在，精氣如生。應登黃冊者，其精氣如烈火熾騰，蓬蓬勃勃；應登紅冊者，其精氣如烽煙直上，風不能搖；應登紫冊者，其精氣如雲漏電光，往來閃爍。此三等中，最上者為神明，最下者亦歸善道。至應登黑冊者，其精氣瑟縮摧頹，如死灰無燄，在朝廷褒崇忠義，自一例哀榮，陰曹則以常鬼視之，不復齒數矣。」巴公側耳敬聽，悚然心折，方欲自問將來，忽炮聲驚覺。後常以告麾下，曰：「吾臨陣每憶斯語，便覺捐身鋒鏑，輕若鴻毛。」

《夜燈叢錄》載謝梅莊戇子事，而不知戇子姓盧名志仁，蓋未見梅莊自作戇子傳，僅據傳聞也。霍京兆易書，戊癸蘇圖時，轎夫王二與戇子事相類，後歿於塞外，京兆哭之慟。一夕，忽聞帳外語曰：「羊被盜矣，可急向西北追。」出視果然，聽其語音，灼然王二之魂也。京兆有一僕方辭歸，是日睹此異，遂解裝不行，謂其曹曰：「恐冥冥王二笑人。」

滄州警者蔡某，每過南山樓下，即有一叟邀之彈唱，且對飲。漸相狎，亦時至蔡家共酌，自云：「姓蒲，江西人，因販磁到此。」久而覺其為狐。然契合甚深，狐不諱，蔡亦不畏也。會有以閩閩蜚語涉訟者，眾議不一，偶與言及，曰：「君既通靈，必知其審。」狐艷然曰：「我輩修道人，豈干預人家瑣事。夫房幃秘地，男女幽期，曖昧難明，嫌疑易起，一犬吠影，每至於百犬吠聲。即使果真，何關外人之事？乃快一日之口，為人子孫數世之羞，斯已傷天地之和，召鬼神之忌矣。況蛇杯弓影，恍惚無憑，而點綴鋪張，宛如目睹，使人忍之不可，辨之不能，往往致抑鬱難言，含冤畢命。其怨毒之氣，尤歷劫難消，苟有幽靈，豈無業報？恐刀山劍樹之上，不能不為是人設一座也。汝素樸誠，聞此事亦當掩耳，乃考求真偽，意欲何為？豈以失明不足，尚欲犁舌乎？」投杯逕去，從此遂絕。蔡愧悔，自批其頰，恒述以戒人，不自隱匿也。

舅氏張公夢徵言，所居吳家莊西，一丐者死於路，所畜犬守之不去。夜有狼來啖其屍，犬奮鬣不使前。俄諸狼大集，犬力盡踣，遂並為所啖，惟存其首，尚雙目怒張，皆如欲裂。有佃戶守瓜田者親見之。又程易門在烏魯木齊，一夕有盜入室，已逾牆將出，所畜犬追齧其足，盜抽刀斲之，至死齧終不釋，因就擒。時易門有僕曰龔起龍，方負心反噬。皆曰：「程太守家有二異，一人獸獸心，一獸獸人心。」

余在烏魯木齊日，驍騎校薩音緯克圖言，曩守江山口卡倫，一日將曙，有烏啞啞對戶啼，惡其不吉，引駁矢射之，噉然有聲，掠乳牛背上過。牛駭而奔，呼數卒急追。入一山坳，遇耕者二人，觸一人仆，扶視無大傷，惟足跛難行，問其家不遠，共舁送歸。入室坐未定，聞小兒連呼有賊，同出助捕，則逃遁犯韓雲，方垣垣盜食其瓜，因共執焉。使烏不對戶啼，則薩音緯克圖不射；薩音緯克圖不射，則牛不驚逸；牛不驚逸，則不觸人仆；不觸人仆，則數卒不至其家；徒一小兒見人盜瓜，其勢必不能繫縛。乃轉輾相引，終使受繫伏誅。此烏之來，豈非有物憑之哉？蓋雲本劇寇，所劫殺者多矣。爾時雖無所睹，實與劉剛遇鬼因果相同也。

又佐領額爾赫圖言，曩守吉木薩卡倫，夜聞團焦外嗚嗚有聲，人出逐，則漸退。人止則止，人返則復來，如是數夕。一戍卒有膽，竟操刀隨之，尋聲迤邐入山中，至一僵屍前而寂。視之，有野獸齧食痕，已久枯矣。卒還以告。心知其求瘞也，具棺葬之。遂不復至。夫神識已離，形骸何有？此鬼沾沾於遺蛻，殊未免作繭自纏。然螻蟻魚鱉之談，自莊生之曠見。豈能使含生之屬，均如太上忘情？觀於茲事，知棺衾必慎，孝子之心；齒骼必藏，仁人之政。聖人通鬼神之情狀，何嘗謂魂升魄降，遂冥冥無知哉？

獻縣令某，臨歿前，有門役夜聞書齋人語曰：「渠數年享用奢華，祿已耗盡。其父訴於冥司，探支來生祿一年治未了事，未知許否也？」俄而令暴卒。董文恪公嘗曰：「天道凡事忌太甚，故過奢過儉，皆足致不祥。然歷歷驗之，過奢之罰，富者輕，而貴者重；過儉之罰，貴者輕，而富者重。蓋富而過奢，耗己財而已；貴而過奢，其勢必至於貪婪，權力重則取求易也。貴而過儉，守己財而已；富而過儉，其勢必至於刻薄，計較明則機械多也。士大夫時時深念，知益己者必損人。凡事留其有餘，則召福之道也。」

小奴玉保言，特納格爾農家，忽一牛入其牧群，甚肥健，久而無追尋者，詢訪亦無失牛者，乃留畜之。其女年三四，偶跨此牛往親串家，牛至半途，不循蹊徑，負女渡嶺驀澗，直入亂山。崖陡谷深，墮必糜碎，惟抱牛頸呼號，樵牧者聞聲追視，已在萬峰之頂，漸滅沒於煙靄間。其或飼虎狼，或委谿壑，均不可知矣。皆咎其父貪攘此牛，致罹大害。余謂此牛與此女，合是夙冤，即驅逐不留，亦必別有以相報也。

故城刁飛萬言，一村有二塾師，雨後同步至土神祠，踞砌對談，移時未去。祠前地淨如掌，忽見空起似字跡，共起視之，則泥

土杖畫□六字曰：「不趁涼爽，自課生徒，溷入書館，不亦愧乎？」蓋祠無居人，狐據其中，怪二人久聒也。時程試方增律詩，飛萬戲曰：「隨手成文，即四言叶韻，我愧此狐。」

飛萬又言，一書生最有膽，每求見鬼，不可得。一夕，兩霽月明，命小奴攜罌酒詣叢塚間，四顧呼曰：「良夜獨游，殊為寂寞，泉下諸友，有肯來共酌者乎？」俄見磷光熒熒，出沒草際。再呼之，嗚嗚相距丈許，皆止不進。數其影約□餘，以巨杯挹酒，灑之，皆俯嗅其氣。有一鬼稱酒絕佳，請再賜。因且灑且問曰：「公等何故不輪迴？」曰：「善根在者轉生矣，惡貫盈者墮獄矣。我輩□三人，罪根未滿，待輪迴者四；業報沉淪，不得輪迴者九也。」問：「何不懺悔求解脫？」曰：「懺悔須及未死時，死後無著力處矣。」灑酒既盡，舉罌視之，各踉蹌去。中一鬼回首叮嚀曰：「餓鬼得飲壺觴，無以報德，謹以一語奉贈：『懺悔須及未死時也。』」

翰林院筆帖式伊實，從征伊犁時，血戰突圍，身中七矛。越兩晝夜復甦，疾馳一晝夜，猶追及大兵。余與博晰齋同在翰林時，見有傷痕，細詢顛末。自言：「被創時，絕無痛楚，但忽如沉睡。既而漸有知覺，則魂已離體，四顧皆風沙瀕洞，不辨東西。了然自知為已死，倏念及子幼家貧，酸徹心骨，便覺身如一葉，隨風漾漾欲飛；倏念及虛死不甘，誓為厲鬼殺賊，即覺身如鐵柱，風不能搖。徘徊佇立間，方欲直上山頂，望敵兵所在，俄如夢醒，已僵臥戰血中矣。」晰齋太息曰：「聞斯情狀，使人覺戰死無可畏，然則忠臣烈士，正復易為，人何憚而不為也！」

里有古氏，業屠牛，所殺不可縷數。後古叟目雙瞽，古媪臨歿時，肌膚潰裂，痛苦萬狀，自言：「冥司仿屠牛之法宰割我。」呼號月餘，乃終。侍姬之母沈媪親見其事。殺業至重，牛有功於稼穡，殺之業尤重。《冥祥記》載晉庾紹之事，已有「宜勤精進，不可殺生，若不能都斷，可勿宰牛」之語。此牛戒之最古者。《宣室志》載夜叉與人雜居則疫生，惟避不食牛人。《西陽雜俎》亦載之。今不食牛人遇疫，實不傳染，小說固非盡無據也。

海寧陳文勤公言，昔在人家遇扶乩降壇者，安溪李文貞公也。公拜問涉世之道，文貞判曰：「得意時毋太快意，失意時毋太快口，則永保終吉。」公終身誦之，嘗誨門人曰：「得意時毋太快意，稍知利害者能之；失意時毋太快口，則賢者或未能。夫快口豈特怨尤哉！夷然不屑，故作曠達之語，其招禍甚於怨尤也。」余因憶先高祖《花王閣》剩稿中載，宋盛陽先生（諱大壯，河間諸生，先高祖之外舅也。）贈詩曰：「狂奴猶故態，曠達是牢騷。」與公所論殆似重規疊矩矣。

有額魯特女，為烏魯木齊民間婦，數年而寡。婦故有姿首，媒灼日叩其門，婦謝曰：「嫁則必嫁。然夫死無子，翁已老，我去將誰依？請待養翁事畢，然後議。」有欲入贅其家代養其翁者，婦又謝曰：「男子性情不可必，萬一與翁不相安，悔且無及。亦不可。」乃苦身操作，翁溫飽安樂，竟勝於有子時。越六七年，翁以壽終。營葬畢，始痛哭別墓，易彩服升車去。論者惜其不貞，而不能不謂之孝。內閣學士永公時鎮其地，聞之歎曰：「此所謂質美而未學。」

新城王符九言，其友人某，選貴州一令，貸於西商，抑勒剝削，機械百出。某迫於程限，委曲遷就，而西商枝節益多。爭論至夜分，始茹痛書券；計券上百金，實得不及三□金耳。西商去後，持金貯篋，方獨坐太息。忽聞簷上人語曰：「世間無此不平事！公太柔懦，使人憤填胸臆。吾本意來盜公，今且一懲西商，為天下窮官吐氣也。」某悸不敢答。俄屋角窸窣有聲，已越垣逕去。次日，聞西商被盜，篋中新舊借券，皆席捲去矣。此盜殊多俠氣。然亦西商所為太甚，干造物之忌，故鬼神巧使相值也。

許文木言，其親串有得新官者，盛具牲醴享祖考。有巫能視鬼，竊語人曰：「某家先靈受祭時，皆顏色慘沮，如欲下淚，而後巷某甲之鬼，乃坐對門屋脊上，翹足而笑。是何故也？」後其人到官，未久即服法，始悟其祖考悲泣之由。而某甲之喜，則終不解。久而有知其陰事者，曰：「某甲女有色，是嘗遣某媼，誘以金珠，同宿數夕，人不知而鬼知也。」誰謂冥冥可墮行哉！

王梅序孝廉言，交河城西有古墓，林木叢雜，云藏妖魅，犯之者多患寒熱。樵牧不敢近。一老儒耿直負氣，由所居至縣城，其地適中，過必憩息，偃蹇傲倪，竟無所見聞，如是數年。一日，又坐墓，袒裼納涼，歸而發狂譎語曰：「曩以汝為古君子，故任汝放誕，未敢侮汝。汝近乃作負心事，知從前規矩步，皆貌是心非，今不復畏汝矣。」其家再三拜禱，昏憤數日，自是索然氣餒，每經其地，輒俯首疾趨。觀此知魅不足畏，心苟無邪，雖凌之而不敢校；亦觀此而知魅大可畏，行苟有玷，雖秘之而皆能窺。

門人蕭山汪生輝祖，字煥曾，乾隆乙未進士，今為湖南寧遠縣知縣。未第時，久於幕府，撰《佐治藥言》二卷。中載近事數條，頗足以資法戒。其一曰：孫景溪先生，諱爾周。令吳橋時，幕客葉某，一夕方飲酒，偃臥於地，歷二時而蘇。次日，閉戶書黃紙疏，赴城隍廟拜懺。莫喻其故。越六日，又偃仆如前，良久復起，則請遷居於署外。自言：「八年前，在山東館陶幕，有士人告惡少調其婦。本擬請主人專懲惡少，不必婦對質。而問事謝某，欲窺婦姿色，徇憑傳訊，致婦投環，惡少亦抵法。今惡少控於冥府，謂婦不死則渠無死法，而婦死由內幕之傳訊。館陶城隍神移牒來拘。昨具疏申辨，謂婦本應對質，且造意者為謝某。頃又移牒，謂：『傳訊之意在窺其色，非理其冤，念雖起於謝，筆實操於葉，謝已懼至，葉不容寬。』余必不免矣。」越夕而殞。其一曰：浙江臬司同公言，乾隆乙亥秋審時，偶一夜潛出察諸吏治事狀，皆已酣寢，惟一室燈燭明。穴窗竊窺，見一吏方理案牘，几前立一老翁一少婦，甚駭異，姑視之。見吏初抄一簽，旋毀稿更書，少婦斂衽退，又抽一卷沉思良久，書一簽，老翁亦揖而退。傳詰此吏，則先理者，為臺州因奸致死一案，初擬緩決，旋以身列青衿，敗檢釀命，改情實；後抽之卷，為寧波疊毆致死一案，初擬情實，旋以索逋理直，死由還毆，改緩決。知少婦為捐生之烈魄，老翁累囚之先靈矣。其一曰：秀水縣署有愛日樓，板梯久毀，陰雨輒聞鬼泣聲。一老吏言，康熙中，令之母善誦佛號，因建此樓。雍正初有令挈幕友胡姓來，盛夏不欲見人，獨處樓中，案牘飲食皆絕而上下。一日，聞樓上慘號聲，從者急梯而上，則胡裸體浴血，自刺其腹，並碎剝周身，如刻畫。自云：「曩在湖南某縣幕，有姦夫殺本夫者，姦婦首於官，吾恐主人有失察咎，以訪拿報，婦遂坐磔。頃見一神引婦來，刺刀於吾腹，他不知也。」號呼越夕而死。其一曰：吳興某以善治錢穀有聲，偶為同事者所慢，因密託其寢盜陰事於上官，竟成大獄。後自齧其舌而死。又無錫張某在歸安令裘魯青幕，有姦夫殺本夫者，裘以婦不同謀，欲出之，張大言曰：「趙盾不討賊為殺君，許止不嘗藥為弑父，《春秋》有誅意之法，是不可縱也。」婦竟論死。後張夢一女子披髮持劍，搏膺而至曰：「我無死法，汝何助之急也？」以刀刺之，覺而刺處痛甚。自是夜夜為厲，以至於死。其一曰：蕭山韓其相先生，少工刀筆，久困場屋，且無子，已絕意進取矣。雍正癸卯，在公安縣幕，夢神語曰：「汝因筆孽多，盡削祿嗣。今治獄仁恕，賞汝科名及子，其速歸。」未以為信，次夕夢復然。時已七月初旬，答以試期不及。神曰：「吾能送汝也。」寤後急理歸裝，江行風利，八月初二日竟抵杭州，以遺才入闈中式。次年，果舉一子。煥曾篤實有古風，其所言當不妄。又所記因關絕嗣一條曰：平湖楊研耕，在虞鄉縣幕時，主人兼署臨晉，有疑獄久未決。後鞫實為弟毆兄死，夜擬讞牘畢，未及滅燭而寢，忽聞牀上鉤鳴，帳微啟，以為風也。少頃復鳴，則帳懸鉤上，有白鬚老人跪牀前叩頭。叱之不見，而几上紙翻動有聲，急起視，則所擬讞牘也。反覆詳審，罪實無枉，惟其家四世單傳，至其父始生二子，一死非命，一又伏罪，則五世之祀斬矣。因毀稿存疑如故。蓋以存疑為是也。余謂以王法論，滅倫者必誅；以人情論，絕祀者亦可憫。生與殺皆礙，

仁與義竟兩妨矣。如必委曲以求通，則謂殺人者抵以死，死者之冤已伸，伸己之冤以絕祖父之祀，其兄有知，必不願。使其竟願，是無人心矣。雖不抵不為枉，是一說也。或又謂情者一人之事，法者天下之事也，使凡僅兄弟二人者，弟殺其兄，哀其絕祀皆不抵，則奪產殺兄者多矣，何法以正倫紀乎？是又未嘗非一說也。不有皋陶，此獄實為難斷，存以待明理者之論定可矣。

姚安公言，昔在舅氏陳公德音家，遇驟雨，自巳至午乃息，所雨皆漚麻水也。時西席一老儒方講學，眾因叩曰：「此雨究竟是何理？」老儒掉頭面壁曰：「子不語怪。」

劉香畹言，曩客山西時，聞有老儒經古塚，同行者言中有狐，老儒置之，亦無他異。老儒故善治生，冬不裘，夏不絺，食不肴，飲不葷，妻子不宿飽，銖積錙累得四□金，溶為四錠，秘藏之，而對人自訴無擔石。自冒狐後，所儲金或忽置屋顛樹杪，使梯而取；或忽在淤泥淺水，使濡而求；甚或忽投函圍，使探而濯；或移易其地，大索乃得；或失去數日，從空自墮；或與客對坐，忽納於帽簷；或對人供揖，忽鏗然脫袖，千變萬化，不可思議。一日，突四錠躍擲空中，如蚊蝶飛翔，彈丸擊觸，漸高漸遠，勢將飛去，不得已，焚香拜祝，始自投於懷，自是不復相觸，而講學之氣燄，已索然盡矣。說是事時，一友曰：「吾聞以德勝妖，不聞以冒勝妖也，其及也固宜。」一友曰：「使周張程朱冒，妖必不興，惜其古貌不古心也。」一友曰：「周張程朱必不輕冒，惟其不足於中，故悻悻於懷也。」香畹首肯曰：「斯言洞癥結矣。」

香畹又言，一孝廉頗善儲蓄，而性嗇。其妹家至貧，時逼除夕，炊煙不舉，冒風雪徒步數□里，乞貸三五金，期明春以其夫館穀償，堅以窘辭。其母涕泣助請，辭如故。母脫簪珥付之去，孝廉如弗聞也。是夕，有盜穴壁入，罄所有去，迫於公論，弗敢告官捕。越半載，盜在他縣敗，供曾竊孝廉家，其物猶存□之七，移牒來問，又迫於公論，弗敢認。其婦惜財不能忍，因遣子往認焉。孝廉內愧，避弗見客者半載。夫母子天性，兄妹至情，以嗇之故，人如陌路，此真聞之扼腕矣。乃盜遽乘之，使人一快；失而弗敢言，得而弗敢取，又使人再快；至於椎心茹痛，自匿其瑕，復敗於其婦，瑕終莫匿，更使人不勝其快。顛倒播弄，如是之巧，謂非若或使之哉？然能愧不見客，吾猶取其足為善，充此一愧，雖以孝友聞，可也。

盧霽漁編修，患寒疾，誤延讀《景岳全書》者，投人參，立卒。太夫人悔焉，哭極慟，然每一發聲，輒聞板壁格格響，夜或繞牀呼阿母，灼然辨為霽漁聲。蓋不欲高年之過哀也。悲哉，死而猶不忘親乎？

海陽鞠前輩庭和言，一宦家婦臨卒，左手挽幼兒，右手挽幼女，嗚咽而終，力擊之乃釋，目炯炯尚不瞑也。後燈前月下，往往遙見其形。然呼之不應，問之不言，招之不來，即之不見，或數夕不出，或一夕數出，或望之在某人前，而某人反無睹，或此處方睹，而彼處又睹，大抵如泡影空花，電光石火，一轉瞬而即滅，一彈指而條生。雖不為害，而人人意中有一先亡夫人在，故後妻視其子女，不敢生分別心，婢媪僕，視其子女，亦不敢生凌侮心。至男婚女嫁，乃漸不睹，然越數載，或一見。故一家恒慄慄危懼，如在其旁。或疑為狐魅所托，亦是一說。惟是狐魅擾人，而此不近人，且狐魅又何所取義，而辛苦□餘年，為時時作此幻影哉？殆結戀之極，精靈不散，而為人子女者，知父母之心，歿而彌切如是也。其亦可以愴然感乎？

庭和又言，有兄死而吞噬其孤姪者，迫脅侵蝕，殆無以自存。一夕，夫婦方酣眠，忽夢兄倉皇呼曰：「起起，火已至！」醒而煙燄迷漫，無路可脫，僅破窗得出。喘息未定，室已崩摧；緩須臾，則灰燼矣。次日，急召其姪，盡還所奪。人怪其數朝之內，忽跣忽夷，其人流涕自責，始知其故。此鬼善全骨肉，勝於為厲多多矣。

高淳令梁公欽，官戶部額外主事時，與姚安公同在四川司。是時六部規制嚴，凡有故不能入署者，必遣人告掌印，掌印遣牒司務，司務每日匯呈堂，謂之出付，不能無故不至也。一日，梁公不入署，而又不入付，眾疑焉。姚安公與福建李公根侯，寓皆相近，放衙後，同往視之。則梁公昨夕睡後，忽聞砰訇撞觸聲，如怒馬騰踏，呼問無應者，悸而起視，乃二僕一御者，裸體相搏，捶擊甚苦，然皆緘口無一言。時四鄰已睡，寓中別無一人，無可如何，坐視其鬥，至鐘鳴乃並仆。迨曉而蘇，傷痕鱗疊，面目皆敗，問之都不自知，惟憶是晚同坐後門納涼，遙見破屋址上有數犬跳踉，戲以磚擲之，嗥而跳。就寢後，遂有是變。意犬本是狐，月下視之未審歟？梁公泰和人，與正一真人為鄉里，將往陳訴。姚安公曰：「狐自遊戲，何預於人？無故擊之，曲不在彼，袒曲而攻直，於理不順。」李公亦曰：「凡僕隸與人爭，宜先克己。理直尚不可縱，使有恃而妄行，況理曲乎？」梁公乃止。

乾隆乙未會試前，一舉人過永光寺西街，見好女立門外，意頗悅之，托媒關說以三百金納為妾，因就寓其家，亦甚相得。迨出闈返舍，則破窗塵壁，闌無一人；污穢堆積，似廢壞多年者。訪問鄰家，曰：「是宅久空，是家來住僅月餘，一夕自去，莫知所往矣。」或曰：「狐也，小說中蓋嘗有是事。」或曰：「是女為餌，竊貲遠遁，偽為狐也。夫狐而偽人，斯亦黠矣；人而為狐，不更黠乎哉？」余居京師五六□年，見此類者不勝數，此其一耳。

汪御史泉香言，布商韓某，昵一狐女，日漸耗贏。其侶求符籙劾禁，暫去仍來。一夕，與韓共寢，忽披衣起坐曰：「君有異念耶？何忽覺剛氣砭人，刺促不寧也？」韓曰：「吾無他念。惟鄰人吳某，逼於償負，鬻其子為歌童。吾不忍其衣冠之後淪下賤，措四□金欲贖之，故轉輾未眠耳。」狐女蹶然推枕曰：「君作是念，即是善人。善善人者有大罰，吾自此逝矣。」以吻相接，噓氣良久，乃揮手而去。韓自是壯健如初。

戴遂堂先生曰：「嘗見一巨公，四月八日，在佛寺禮懺放生。偶散步花下，遇一遊僧合掌曰：『公至此何事？』曰：『作好事也。』又問：『何為今日作好事？』曰：『佛誕日也。』又問：『佛誕日乃作好事，餘三百五□九日，皆不當作好事乎？公今日放生，是眼前功德，不知歲歲庖廚之所殺，足當此數否乎？』巨公猝不能對。知客僧代叱曰：『貴人護法，三寶增光，窮和尚何敢妄語？』遊僧且行且笑曰：『紫衣和尚不語，窮和尚不得不語也。』掉臂逕出，不知所往。一老僧竊歎曰：『此闍黎大不曉事，然在我法中，自是突聞獅子吼矣。』昔五臺僧明玉嘗曰：「心心念佛，則惡意不生，非日念數聲佛，為功德也；日日持齋，則殺業永除，非月除數日，即為功德也。燔炙肥甘，晨昏厭飫，而月限某日某日不食肉，謂之善人。然則苞苴公行，簞簋不飭，而月限某日某日不受錢，謂之廉吏乎？」與此遊僧之言若相印合。李杏甫總憲則曰：「此為彼教言之耳。士大夫終身茹素，勢必不行，得數日持月齋，則此數日可減殺；得數人持月齋，則此數人可減殺。不愈於全不持乎？」是亦見智見仁，各明一義。第不知明玉尚在，尚有所辯難否耳？

恒王府長史東鄂洛（據八旗氏族譜，當為董鄂。然自書為東鄂，案牘冊籍，亦書為東鄂，《公羊傳》所謂名從主人也。）謫居瑪納斯，烏魯木齊之支屬也。一日詣烏魯木齊，因避暑夜行，息馬樹下，遇一人半跪。問起居，云是戍卒劉青。與語良久，上馬欲行。青曰：「有瑣事乞公寄一語，印房官奴喜兒欠青錢三百，青今貧甚，宜見還也。」次日見喜兒，告以青語，喜兒駭汗如雨，面色如死灰，怪詰其故，始知青久病死。初死時，陳竹山聞其勤慎，以三百錢付喜兒市酒脯青錢奠之。喜兒以青無親屬，遂盡乾

沒，事無知者，不虞鬼之見索也。竹山素不信因果，至是悚然曰：「此事不誣，此語當非依托也。吾以為人生作惡，特畏人知，人不及知之處，即可為所欲為也。今乃知無鬼之論，竟不足恃。然則負隱慝者，其可慮也夫。」

昌吉平定後，以軍俘逆黨子女，分賞諸將。烏魯木齊參將某，實司其事。自取最麗者四人，教以歌舞，脂香粉澤，彩服明璫，儀態萬方，宛如嬌女，見者莫不傾倒。後遷金塔寺副將，屆期啟行，諸童檢點衣裝，忽篋中繡履四雙，翩然躍出，滿堂翔舞，如蛺蝶群飛。以杖擊之，乃墮地，尚蠕蠕欲動，呦呦有聲。識者訝其不祥。行至辟展，以鞭撻臺員，為鎮守大臣所劾，論戍伊犁，竟卒於謫所。

至危至急之地，或忽出奇焉；無理無情之事，或別有故焉。破格而為之，不能膠柱而斷之也。吾鄉一媪，無故率媪嫗數人，突至鄰村一家，排闥強劫其女去。以為尋釁，則素不往來；以為奪婚，則媪又無子。鄉黨駭異，莫解其由。女家訟於官，官即出牒拘攝。媪已攜女先逃，不知蹤跡。同行婢嫗亦四散逋亡。累繼多人，輾轉推鞠，始有一人吐實曰：「媪一子病瘵垂歿，媪撫之慟曰：『汝死自命，惜哉不留一孫，使祖父竟為餓鬼也。』子呻吟曰：『孫不可必得，然有望焉。吾與某氏女私昵，孕八月矣。但恐產必見殺耳。』子歿後，媪咄咄獨語餘日，突有此舉，殆劫女以全其胎耳。」官憮然曰：「然則是不必緝，過二三月自返耳。」屆期，果抱孫自首。官無如之何，僅斷以不應重律，擬杖納贖而已。此事如兔起鶻落，少縱即逝，此媪亦捷疾若神矣。安靜涵言：「其攜女宵遁時，以三車載婢嫗與己，分四路行，故莫測所在；又不遵官路，橫斜曲折，歧復有歧，故莫知所向；且曉行夜宿，不淹留一日，俟分娩乃稅宅，故莫跡所居停。其心計尤周密也。女歸為父母所棄，遂借媪撫孤，竟不再嫁。以其初涉淖清，故旌典不及，今亦不著其氏族也。」

李慶子言：「嘗宿友人齋中，天欲曉，忽二鼠騰擲相逐，滿室如颶輪旋轉，彈丸迸躍，瓶彝疊洗，擊觸皆翻，碎鏗碎裂之聲，使人心戒久之。一鼠躍起數尺，復墮於地，再踴再仆，乃僵。視之，七竅皆流血，莫知其故。急呼其家僮收驗器物，見枱中所晾媚藥數丸，齧殘過半，乃悟鼠誤吞此藥，狂淫無度，牝不勝牝而竄避，牡無所發洩，蘊熱內燔以斃也。友人出視，且駭且笑，既而悚然曰：『乃至是哉！吾知懼矣。』盡復所蓄藥於水。」夫燥烈之藥，加以鍛鍊，其力既猛，其毒亦深，吾見敗事者多矣。蓋退之疏黃，賢者不免，慶子此友，殆數不應盡，故鑒於鼠而忽悟歟？

張鷟《朝野僉載》曰：「唐青州刺史劉仁軌，以海運失船過多，除名為民，遂遼東效力。遇病，臥平壤城下，褰幕看兵士攻城，有一兵直來前頭背坐，叱之不去，須臾，城頭放箭，正中心而死。徵此兵，仁軌幾為流矢所中。」大學士溫公征烏什時為領隊大臣，方督兵攻城，渴甚，歸帳飲。適一侍衛亦來求飲，因讓茵與坐。甫拈碗，賊突發巨炮，一鉛丸洞其胸死。使此人緩來頃刻，則必不免矣。此公自為余言，與劉仁軌事絕相似。後公征大金川，卒戰歿於木果木。知人之生死，各有其地，雖命當陣隕者，苟非其地，亦遇險而得全。然畏縮求免者，不徒多一趨避乎哉！

人物異類，狐則在人物之間；幽明異路，狐則在幽明之間；仙妖殊途，狐則在仙妖之間。故謂遇狐為怪，可；謂遇狐為常，亦可。三代以上無可考。《史記·陳涉世家》稱：「篝火作狐鳴，曰：『大楚興，陳勝王。』」必當時已有是怪，是以托之。」吳均《西京雜記》稱：「廣川王發樂書塚，擊傷塚中狐，後夢見老翁報冤。」是初化人形，見於漢代。張鷟《朝野僉載》稱：「唐初已來，百姓多事狐神。當時諺曰：『無狐魅，不成村。』」是至唐代乃最多。《太平廣記》載狐事二卷，唐代居九之九，是可以證矣。諸書記載不一，其源流始末，則劉師退先生所述為詳。蓋舊滄州南一學究與狐友，師退因介學究與相見，軀幹短小，貌如五六人，衣冠不古不時，乃類道士。拜揖亦安詳謙謹。寒溫畢，問枉顧意。師退曰：「世與貴族相接者，傳聞異詞，其間頗有所未明。聞君豁達，不自諱，故請法所惑。」狐笑曰：「天生萬物，各命以名。狐名狐，正如人名人耳。呼狐為狐，正如呼人為人耳，何諱之有？至我輩之中。好醜不一，亦如人類之內，良莠不齊，人不諱人之惡，狐何諱狐之惡乎？第言無隱。」師退問：「狐有別乎？」曰：「凡狐皆可以修道，而最靈者曰狸狐，此如農家讀書者少，儒家讀書者多也。」問：「狸狐生而皆靈乎？」曰：「此係乎其種類。未成道者所生，則為常狐；已成道者所生，則自能變化也。」問：「既成道矣，自必駐顏，而小說載狐，亦有翁媪，何也？」曰：「所謂成道，成人道也。其飲食男女，生老病死，亦與人同。若夫飛升霞舉，又自一事。此如千百人中，有一二人求仕宦，其煉形服氣者，如積學以成名；其媚惑採補者，如捷徑以求售。然遊仙島，登天曹者，必煉形服氣乃能。其媚惑採補，傷害或多，往往干天律也。」問：「禁令賞罰，孰司之乎？」曰：「小賞罰統於長，其大賞罰，則地界鬼神鑒察之。苟無禁令，則往來無形，出入無跡，何事不可為乎？」問：「媚惑採補，既非正道，何不列諸禁令，必俟傷人乃治乎？」曰：「此譬諸巧誘人財，使人喜助，王法無禁也。至奪人殺人，斯論抵耳。《列仙傳》載酒家姬，何嘗干冥誅乎？」問：「聞狐為人生子，不聞人為狐生子，何也？」微哂曰：「此不足論。蓋有所取，無所與耳。」問：「支機別贈，不憚牽牛妒乎？」又哂曰：「公太放言，殊未知其審。凡女則如季姬鄒子之故事，可自擇配，婦則既有定偶，弗敢逾防。若夫贈芍採蘭，偶然越禮，人情物理，大抵不殊，固可比例而知耳。」問：「或居人家，或居曠野，何也？」曰：「未成道者，未離乎獸，利於遠人，非山林弗便也。已成道者，事事與人同，利於近人，非城市弗便也。其道行高者，則城市山林皆可居，如大富大貴家，其力百物皆可致，住荒村僻壤與通都大邑，一也。」師退與縱談，其大旨惟勸人學道，曰：「吾曹辛苦一二百年，始化人身，公等現是人身，功成已抵大半，而悠悠忽忽，與草木同朽，殊可惜也。」師退腹笥三藏，引與談禪，則謝曰：「佛家地位絕高，然或修持未到，一人輪迴，便迷卻本來面目，不如且求不死，為有把握。吾亦屢逢善知識，不敢見異而遷也。」師退臨別曰：「今日相逢，亦是天幸，君有一言贈我乎？」躊躇良久，曰：「三代以下，恐不好名，此為下等人言。自古聖賢，卻是心氣和平，無一毫做作。洛閩諸儒，撐眉努目，便生出如許葛藤。先生其念之。」師退憮然自失。蓋師退崖岸太峻，時或過當云。

裘文達公言，嘗聞諸石東村曰：「有驍騎校，頗讀書，喜談文義。」一夜，寓直宣武門城上乘涼，散步至麗樵之東，見二人倚堞相對語。心知為狐鬼，屏息伺之。其一舉手北指曰：「此故明首善書院，今為西洋天主堂矣。其推步星象，製作器物，實巧不可階；其教則變換佛經，而附會以儒理。吾曩往竊聽，每談至無歸宿處，輒以天主解結，故迄不能行，然觀其作事，心計亦殊黠。」其一曰：「君謂其黠，我則怪其太癡。彼奉其國王之命，航海而來，不過欲化中國為彼教，揆度事勢，寧有是理？而自利瑪竇以後，源源續至，不償其所願，終不止。不亦偵乎？」其一又曰：「豈但此輩癡，即彼建首善書院者，亦復大癡。奸黨柄國，方陰伺君子之隙，肆其詆排，而群聚清談，反予以鈞黨之題目，一網打盡，亦復何尤。且三千弟子，惟孔子則可，孟子揣不及孔子，所與講肄者，公孫丑、萬章等數人而已。洛閩諸儒，無孔子之道德，而亦招聚生徒，盈千累萬，梟鸞並集，門戶交爭，遂釀為朋黨，而國隨以亡。東林諸儒不鑒覆轍，又驚虛名而受實禍。今憑弔遺蹤，能無責備於賢者哉！」方相對歎息，忽回顧見人，駭然而滅。東村曰：「天下趨之如鶩，而世外之狐鬼，乃竊竊不滿也。人誤耶？狐鬼誤耶？」

王西園先生，守河間時，人言：「獻縣八里莊河，夜行者多遇鬼，惟縣役馮大邦過，則鬼不敢出。有遇鬼者，或許稱馮姓名，鬼亦卻避。」先生聞之曰：「一縣役能使鬼畏，此必有故矣，密訪將懲之。」或為解曰：「本無是事，百姓造言耳。」先生曰：「縣役非一，而獨為馮大邦造言，此亦必有故矣。」仍檄拘之。大邦懼而亡去。此庚午辛未間事。去郡後數載，大邦尚未歸，今不

知如何也。

里有崔某者，與豪強訟，理直而弗能伸也。不勝其憤，殆欲自戕。夜夢其父語曰：「人可欺，神則難欺；人有黨，神則無黨。人間之屈彌甚，則地下之伸彌暢。今日之縱橫如志者，皆□年外業鏡臺前覈棘對簿者也。吾為冥府司茶，更見判司注籍矣。汝何恚焉？」崔自是怨尤都泯，更不復一言。

有善訟者，一日，為人書訟牒，將羅織多人，端緒繳繞，猝不得分明。欲靜坐構思，乃戒毋通客，並妻亦避居別室。妻先與鄰子目成，家無隙所窺，伺歲餘無由一近也，至是，乃得間焉。後每構思，妻則嘈雜以亂之，必叱其避出，襲為例。鄰子乘間而來，亦襲為例，終其身不敗。歿後歲餘，妻以私孕，為怨家所訐，官鞫外遇之由，乃具吐實。官拊几喟然曰：「此生刀筆巧矣，烏知造物更巧乎？」

必不能斷之獄，不必在情理外也；愈在情理中，乃愈不能明。門人吳生冠賢，為安定令時，余自西域從軍還，宿其署中。聞有幼男幼女皆□六七歲，並呼冤於輿前。幼男曰：「此我童養之婦，父母亡，欲棄我別嫁。」幼女曰：「我故其胞妹，父母亡，欲占我為妻。」問其姓，猶能記；問其鄉里，則父母皆流丐，朝朝轉徙，已不記為何處人也。問同丐者，則曰：「是到此甫數日，即父母並亡，未知其始末。但聞其以兄妹稱。然小家童養媳，與夫亦例稱兄妹，無以別也。」有老吏請曰：「是事如捉影捕風，杳無實證；又不可刑求。斷合斷離，皆難保不誤。然斷離而誤，不過誤破婚姻，其失小；斷合而誤，則誤亂人倫，其失大矣。盍斷離乎！」推研再四，無可處分，竟從老吏之言。因憶姚安公官刑部時，織造海保方籍沒，官以三步軍守其宅。宅凡數百間，夜深風雪，三人堅局外戶，同就暖於邃密寢室中，篝燈共飲。沉醉以後，偶剔燈滅，三人暗中相觸擊，因而互毆。毆至半夜，各困臥。至曙，則一人死焉。其二人一曰戴符，一曰七□五，傷亦深重，幸不死耳。鞫訊時並云共毆致死，論抵無怨。至是夜昏黑之中，覺有扭者即相扭，覺有毆者即還毆，不知誰扭我誰毆我，亦不知我所扭為誰所毆為誰；其傷之重輕，與某傷為某毆，非惟二人不能知，即起死者問之，亦斷不能知也。既一命不必二抵，任官隨意指一人，無不可者。如必研訊為某人，即三木嚴求，亦不過妄供耳。竟無如之何。相持月餘，會戴符病死，藉以結案。姚安公嘗曰：「此事坐罪起釁者，亦可以成獄。然核其情詞，起釁者實不知誰。鍛鍊而求，更不如隨意指也。迄今反覆追思，究不得一推鞠法。刑官豈易為哉！」

文安王岳芳言，其鄉有女巫，能視鬼。嘗至一宦家，私語其僕婦曰：「某娘子牀前一女鬼，著慘綠衫，血漬胸臆，頸垂斷而不殊，反折其首，倒懸於背後，狀甚可怖。殆將病乎？」俄而寒熱大作，僕婦以女巫言告。具楮錢酒食送之，頃刻而痊。余嘗謂風寒暑喝，皆可作疾，何必定有鬼為祟？一女巫曰：「風寒暑喝之疾，其起也以漸而作，其癒也以漸而減。鬼病則陡然而劇，急然而止。以此為別。歷歷不失也。」此言似亦近理。

陳石閭言，有舊家子偕數客觀劇九如樓。飲方酣，忽一客中惡仆地。方扶掖灌救，突起坐張目直視，先拊膺痛哭，責其子之冶游；次齧齒握拳，數諸客之誘引。詞色俱厲，勢若欲相搏噬。其子識是父語聲，蒲伏戰慄，殆無人色。諸客皆瑟縮潛遁，有踉蹌失足破額者。四坐莫不太息。此雍正甲寅事，石閭曾目擊之，但不肯道其姓名耳。先師阿文勤公曰：「人家不通賓客，則子弟不親士大夫，所見惟嫗婢僮奴，有何好樣？人家賓客太廣，必有淫朋匪友參雜其間，狎昵濡染，貽子弟無窮之害。」數□年來，歷歷驗所見聞，知公言真藥石也。

五軍塞王生言，有田父夜守棗林，見林外似有人影。疑為盜，密伺之。俄一人自東來問：「汝立此有何事？」其人曰：「吾種木時，某在旁竊有辛詞，銜之□餘年矣。今渠亦被攝，吾在此待其縲綬過也。」怨毒之於人甚矣哉！

甲與乙有隙，甲婦弗知也。甲死，婦議嫁，乙厚幣娶焉。三朝後，共往謁兄嫂，歸而迂道至甲墓，對諸耕者，饒者拍婦肩呼曰：「某甲識汝婦否耶？」婦恚，欲觸樹。眾方牽挽，忽旋颺颯然，塵沙眯目，則夫婦已並似失魂矣。扶回後，倏迷倏醒，竟終身不痊。外祖家老僕張才，其至戚也，親目睹之。夫以直報怨，聖人弗禁，然已甚則聖人所不為。《素問》曰：「亢則害。」《家語》曰：「滿則覆。」乙亢極滿極矣，其及也固宜。

僧所誦《箴口經》，詞頗俚，然聞其召魂施食諸梵咒，則實佛所傳。余在烏魯木齊，偶與同人論是事，或然或否。印房官奴白六，故劇盜遭戍者也，卒然曰：「是不誣也。曩遇一大家放箴口，欲伺其勿擾取事，乃無隙可乘。伏臥高樓簷角上，俯見搖鈴誦咒時，有黑影無數，高可二三尺，或逾垣入，或由竇入，往來搖漾，凡無人處皆滿。迨撒米時，倏聚倏散，倏前倏後，如環繞攘奪，並仰接俯拾之態，亦彷彿依稀。其色如輕煙，其狀略似人形，但不辨五官四體耳。」然則鬼猶求食，不信有之乎？

後漢敦煌太守裴岑《破呼衍王碑》，在巴里坤海子上關帝祠中。屯軍耕墾，得之土中也。其事不見《後漢書》，然文句古奧，字畫渾樸，斷非後人所依托。以僻在西域，無人摹搨，石刻鋒稜猶完整。乾隆庚寅，游擊劉存仁（此是其字，其名偶忘之矣，武進人也。）摹刻一木本，灑火藥於上，燒為斑駁，絕似古碑。二本並傳於世，賞鑒家率以舊石本為新，新木本為舊。與之辯，傲然弗信也。以同時之物，有目睹之人，而真偽顛倒尚如此，況以千百年外哉！《易》之象數，《詩》之小序，《春秋》之三傳，或親見聖人，或去古未遠，經師授受，端緒分明，宋儒曰：「漢以前人皆不知，吾以理知之也。」其類此夫。

康熙□四年，西洋貢獅，館閣前輩多有賦詠。相傳不久即逸去，其行如風，已刻絕鎖，午刻即出嘉峪關，此齊東語也。聖祖南巡，由衛河回鑾，尚以船載此獅。先外祖母曹太夫人，曾於度帆樓窗罅窺之，其身如黃犬，尾如虎而稍長，面圓如人，不似他獸之狹削，繫船頭將軍柱上，縛一豕飼之。豕在岸猶號叫，近船即噤不出聲。及置獅前，獅俯首一嗅，已怖而死。臨解纜時，忽一震吼聲，如無數銅鈺陡然合擊。外祖家廐馬□餘，隔垣聞之，皆戰慄伏櫪下；船去移時，尚不敢動。信其為百獸王矣。獅初至，時吏部侍郎阿公禮稗，畫為當代顧、陸，曾橐筆對寫一圖，筆意精妙。舊藏博晰齋前輩家，阿公手贈其祖者也。後售於余，嘗乞一賞鑒家題簽。阿公原未署名，以元代曾有獻獅事，遂題曰《元人獅子真形圖》。晰齋曰：「少宰丹青，原不在元人下。此賞鑒未為謬也。」

乾隆庚辰，戈芥舟前輩扶乩，其仙自稱唐人張紫鸞，將訪劉長卿於瀛洲島，偕游天姥。或叩以事，書一詩曰：「身從異域來，時見瀛洲島。日落晚風涼，一雁入雲杳。」隱示鴻冥物外，不預人世之是非也。芥舟與論詩，即欣然酬答，以所游名勝《破石崖》、《天姥峰》、《廬山聯句》三篇而去。芥舟時修《獻縣誌》，因附錄志末。其《破石崖》一篇，前為五言律詩八韻，對偶聲韻俱諧；第九韻以下，忽作鮑參軍《行路難》、李太白《蜀道難》體。唐三百年詩人無此體裁，殊不入格。其以東、冬、庚、青四韻通押，仿昌黎「此日足可惜」詩；以穿鼻聲七韻為一部例，又似稍讀古書者。蓋略涉文翰之鬼，偽托唐人也。

河城（在縣東□五里，隋樂壽縣故城也。）西村民掘地得一鏡，廣丈餘，已觸碎其半。見者人持一片去，置室中，每夕吐光。凡數家皆然。是亦王度神鏡，應月盈虧之類。但殘破之餘，尚能如此，更異耳。或疑鏡何以如此之大，余謂此必河間王宮殿中物。陸機與弟雲書曰：「仁壽殿中有大方鏡，廣丈餘，過之輒寫人影。」是晉代猶沿此制也。

乾隆己卯庚辰間，獻縣掘得唐張君平墓志，大中七年明經劉仲撰。字畫尚可觀，文殊鄙俚，余拓示李廉衣前輩，曰：「公謂古人事勝今人，此非唐文耶？天下率以名相耀耳。如核其實，善筆札者必稱晉，其時亦必有極拙之字；善吟詠者必稱唐，其時亦必有極惡之詩。非晉之斯役皆義獻，唐之屠沽皆李杜也。西子東家，實為一姓；盜拓柳下，乃是同胞。豈能美則俱美，賢則俱賢耶？」賞鑿家得一宋硯，雖滑不受墨，亦寶若球圖；得一漢印，雖謬不成文，亦珍逾珠璧。問：「何所取？」曰：「取其古耳。」東坡詩曰：「嗜好與俗殊酸咸。」斯之謂歟？

交河老儒劉君琢，名璞，素謹厚，以長者稱，在余家設帳二□餘年。從兄懋園坦居，從弟東白義軒，皆其弟子也。嘗自河間歲試歸，中途遇雨，借宿民家，主人曰：「家惟有屋兩楹，尚可棲止，然素有魅，不知狐與鬼也，君能不畏，則請解裝。」不得已宿焉。滅燭以後，承塵上轟轟震響，如怒馬奔騰，君琢起著衣冠，長揖仰祝曰：「偃蹇寒儒，偶然宿此，欲禍我耶？我非君仇；欲戲我耶？與君素不狎昵；欲逐我耶？今夜必不能行，明朝亦必不能住，何必多此擾攘耶？」俄聞承塵上似老嫗語曰：「客言殊有理，爾輩勿太造次。」聞足音橐橐然，向西北隅去，頃刻寂然矣。君琢嘗以告門人曰：「遇意外之橫逆，平心靜氣，或有解時。當時如怒詈之，未必不拋磚擲瓦。」又劉景南嘗僦一寓，遷入之夕，大為狐擾，景南訶之曰：「我自出錢租宅，汝何得鳩占鵲巢！」狐厲聲答曰：「使君先居此，我續來爭，則曲在我。我居此宅五六□年，誰不知者？君何處不可租宅，而必來共住？是恃氣相凌也，我安肯讓君？」景南次日遂移去。何勵庵先生曰：「君琢所遇之狐能為理屈，景南所遇之狐能以理屈人。」先兄晴湖曰：「屈狐易，能屈於狐難。」

道家有太陰煉形法，葬數百年，期滿則復生。此但有是說，未睹斯事。古以水銀斂者，屍不朽，則鑿然有之。董曲江曰：「凡罪應戮屍者，雖葬多年，屍不朽。呂留良焚骨時，開其棺，貌如生，刃之尚有微血。蓋鬼神留屍伏誅也。」某人（是曲江之親族，當時舉其字，今忘之矣。）時官浙江，奉檄蒞其事，親目擊之。然此類皆不為崇，其為崇者曰僵屍。僵屍有二，其一新屍未斂者，忽躍起搏人；其一久葬不腐者，變形如魍魎，夜或出遊，逢人即攫。或曰早斂即此，莫能詳也。夫人死則形神離矣，謂神不附形，安能有知覺運動；謂神乃附形，是復生矣，何又不為人而為妖？且新死屍厥者，並其父母子女，或抱持不釋，□指抉入肌骨，使無知何以能踴躍，使有知何以一息纔絕，即不識其所親？是則殆有邪物憑之、戾氣惑之，而非遊魂之為變歟？袁子才前輩《新齊諧》載南昌士人行屍夜見其友事，始而祈請，繼而感激，繼而淒戀，繼而變形搏噬。謂人之魂善而魄惡，人之魂靈而魄愚。其始來也，一靈不泯，魄附魂以行；其既去也，心事既畢，魂一散百魄滯。魂在則為人也，魂去則非其人也。世之移屍走影皆魄為之，惟有道之人，為能制魄，語亦鑿鑿有精理。然管窺之見，終疑其別有故也。

任子田言，其鄉有人夜行，月下見墓道松柏間有兩人並坐，一男子年約□六七，韶秀可愛，一婦人白髮垂項，佝僂攜杖，似七八□以上人。倚肩笑語，意若甚相悅，竊訝何物淫媼，乃與少年狎昵。行稍近，冉冉而滅。次日詢是誰家塚，始知某早年夭折，其婦孀守五□餘年，歿而合窆於是也。《詩》曰：「穀則異室，死則同穴。」情之至也。《禮》曰：「殷人之祔也，離之；周人之祔也，合之。善夫！」聖人通幽明之禮，故能以人情知鬼神之情也。不近人情，又烏知《禮》意哉？

族姪肇先言，有書生讀書僧寺，遇放箴口，見其威儀整肅，指揮號令，若可驅役鬼神。喟然曰：「冥司之敬彼教，乃逾於儒。」燈影朦朧間，一叟在旁語曰：「經綸宇宙，惟賴聖賢，彼仙佛特以神道補所不及耳。故冥司之重聖賢，在仙佛上。然所重者真聖賢，若偽聖賢則陰干天怒，罪亦在偽仙偽佛上。古風淳樸，此類差稀；四五百年以來，累囚日眾，已別增一獄矣。蓋釋道之徒，不過巧陳罪福，誘人施捨，自妖黨聚徒，謀為不軌外，其偽稱我仙我佛者，千萬中無一。儒則自命聖賢者，比比皆是，民聽可惑，神理難誣，是以生擁皋比，歿沉阿鼻，以其貽害人心，為聖賢所惡故也。」書生駭愕，問：「此地府事，公何由知？」一彈指間，已無所睹矣。

甲乙有夙怨，乙日夜謀傾甲。甲知之，乃陰使其黨某，以他途入乙家。凡為乙謀，皆算無遺策；凡乙有所為，皆以甲財密助其費，費省而功倍。越一兩歲，大見信，素所倚任者皆退聽。乃乘間說乙曰：「甲昔陰調我婦，諱弗敢言，然銜之實刺骨，以力弗敵，弗敢嬰。聞君亦有仇於甲，故效犬馬於門下。所以盡心於君故，以報知遇，亦為是謀也。今有隙可抵，合圖之。」乙大喜過望，出多金使謀甲。某乃以乙金，為甲行賂，無所不曲到。井既成，偽造甲惡跡，乃證佐姓名以報乙，使具牒。比庭鞠，則事皆子虛烏有，證佐亦莫不倒戈，遂一敗塗地，坐誣論戍。憤恚甚，以昵某久，平生陰事，皆在其手，不敢再舉，竟氣結死。死時誓訴於地下，然越數□年，卒無報。論者謂難端發自乙，甲勢不兩立，乃鋌而走險，不過自救之兵，其罪不在甲。某本為甲反間，各忠其所事，於乙不為負心，亦不能甚加以罪，故鬼神弗理也。此事在康熙末年，《越絕書》載子貢謂越王曰：「夫有謀人之心，而使人知之者，危也。」豈不信哉！

里人范鴻禧，與一狐友昵，狐善飲，范亦善飲，約為兄弟，恒相對醉眠。忽久不至。一日，遇於秫田中，問：「何忽見棄？」狐掉頭曰：「親兄弟尚相殘，何有於義兄弟耶？」不顧而去。蓋范方與弟訟也。楊鐵崖《白頭吟》曰：「買妾千黃金，許身不許心。使君自有婦，夜夜白頭吟。」與此狐所見正同。

獻縣捕役樊長，與其侶捕一劇盜。盜跳免，繫其婦於官店（捕役拷盜之所，謂官店，實是私居也）。其侶擁之調謔，婦畏籬楚，噤不敢動，惟俯首飲泣。已緩結矣，長突見之，怒曰：「誰無婦女？誰能保婦女不遭難落人手？汝敢如是，吾此刻即鳴官！」其侶懼而止。時雍正四年七月□七日戌刻也。長女嫁為農家婦，是夜為盜所劫，已褫衣反縛，垂欲受污，亦為一盜呵而止。實在子刻，中間僅僅隔一亥刻耳。次日，長聞報，仰面視天，舌橋不能下也。

裘文達公賜第，在宣武門內石虎衢。文達之前，為右翼宗學。宗學之前，為吳額駙府。吳額駙之前，為前明大學士周延儒第。越年既久，又窳窳深，故不免時有變怪，然不為人害也。廳事西小屋兩楹，曰好春軒，為文達燕兒賓客地；北壁一門，又橫通小屋兩楹，僅僕夜宿其中，睡後多為魅昇出，不知是鬼是狐，故無敢下榻其中。琴師錢生獨不畏，亦竟無他異。錢面有黧風，狀極老醜，蔣春農戲曰：「是尊容更勝於鬼，鬼怖而逃耳。」一日，鍵戶外出，歸而几上得一兩纓帽，製作絕佳，新如未試，互相傳視，莫不駭笑。由此知是狐非鬼，然無敢取者。錢生曰：「老病龍鍾，多逢厭賤，自司空以外（文達公時為工部尚書。），憐念者曾不數人。我冠誠敝，此狐哀我貧也。」欣然取著，狐亦不復攝去。其果贈錢生耶？贈錢生者又何意耶？斯真不可解矣。

嘗與杜少司寇凝臺同宿南石槽，聞兩家轎夫相語曰：「昨日怪事。我表兄朱某在海淀為人守墓，因人城未返，其妻獨宿。聞園

中樹下有鬥聲，破窗紙竊窺，見二人攘臂奮擊，一老翁舉杖隔之不能止。俄相搏仆地，並現形為狐，跳踉擺撥，觸老翁亦仆，老翁蹶起，一手按一狐，呼曰：『逆子不孝，朱五嫂可助我！』朱伏不敢出，老翁頓足曰：『當訴諸土神。』恨恨而散。次夜聞滿園鈴鐺聲，似有所搜捕，覺几上瓦瓶似微動，怪而視之，瓶中小語曰：『乞勿言，當報恩。』朱怒曰：『父母恩且不肯報，何有於我！』舉瓶擲門外碑趺上，旬然而碎，即聞噉噉有聲，意其就執矣。」一轎夫曰：「鬥觸父母倒，是何大事？乃至為土神捕捉，殊可怖也。」凝臺顧余笑曰：「非轎夫不能作此言。」

里有張媪，自云：「嘗為走無常，今告免矣。昔到陰府，曾問冥吏：『事佛有益否？』吏曰：『佛只是勸人為善。為善自受福，非佛降福也。若供養求佛降福，則廉吏尚不受賂，曾佛受賂乎？』又問：『懺悔有益否？』吏曰：『懺悔須勇猛精進，力補前愆。今人懺悔，只是首求免罪，又安有益耶？』」此語非巫者所肯言，似有所受之耳。